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赴海外姐妹校大學交換甄選簡章

一、宗旨

甄選品格端正、學業成績優良、外語流利之本校學生赴海外姐妹校研修就讀，以培育學生國際觀，並促進國際學術及文化交流。

二、出國交換起始學期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或第 2 學期 (民國 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7 月)。

三、甄選重要日程

項目	日期	備註
公告甄選簡章	預計 112 年 11 月 8 日 (三) 起	奉核後公告
申請說明會	112 年 11 月 7 日 (二) 3:30-5:00 PM	於至善樓國際會議廳舉行
繳交報名費及申請資料	112 年 11 月 13 日 (一) 至 112 年 11 月 28 日 (二) 16:00 止	申請資料繳交不全者 (含報名費)，恕不受理收件
筆試	113 年 1 月 8 日 (一) 上午	考試日程排定於 期末考週後隔週
口試	法文組：113 年 1 月 9 日 (二) 上午 越文組：113 年 1 月 9 日 (二) 上午 中文組：113 年 1 月 9 日 (二) 下午 德文組：113 年 1 月 9 日 (二) 下午 日文組：113 年 1 月 10 日 (三) 上午 英文組：113 年 1 月 10 日 (三) 上午 韓文組：113 年 1 月 10 日 (三) 上午	
甄試結果送本委員會決議	113 年 1 月 11 日 (四) - 1 月 18 日 (四)	
公告錄取名單	113 年 2 月 19 日 (一)	交換學生線上系統放榜 (2/19) 開學正式上課
更換交換期程、提交交換資格放棄聲明書截止日	113 年 2 月 26 日 (一) 17:00 止	
繳交姊妹校申請審核文件	113-1 學期出國: 約 113 年 3 - 5 月繳交 113-2 學期出國: 約 113 年 9 - 11 月繳交	實際情況依各姊妹校收件時間為主

四、申請資格

凡符合以下資格之本校在學學生，得報名參加甄選：

(一) 本校大學部學生(大一除外)、研究所碩士生、博士生(進修碩士班及在職專班生除外)，應屆畢業生須經系所主管同意並符合本校延畢之規定，始得參加甄選；公費生須經師資培育處確認並符合公費生培育之規定，始得參加甄選。

- 至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止，歷年在校成績總平均分數 75(含)以上，轉學生尚未有本校成績者不得參加甄選。
- 研一生尚未有前一學年成績單者，請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

(二) 僑生及外籍生不得申請交換至其原居住國；另領臺灣獎學金者，不具申請資格。

(三) 語言能力證明：

下列(1)-(3)文件須至少提供 1 項，惟姊妹校另有規定語言能力標準者依其規定。

(1) 語言檢定成績證明

- 語言能力標準可參閱「應具語言能力參考標準」(該標準僅供參考，未達標準者仍可提交申請)。
- 提出校內申請及遞送姐妹校申請文件時均需於有效期內，如無法於申請期限內檢附有效語言能力測驗合格證書，但已報名語言能力測驗者，請檢附報名表或准考證影本，並於申請表「外語能力」一欄備註說明。
- 若姊妹校另有規定語言能力標準，須從其規定，如於姊妹校審核階段無法達到該校規定，而未通過姊妹校入學審查者，其喪失交換生資格，本組不另做分發(例如：錄取加拿大魁北克大學三河分校者，須於向姊妹校提交交換申請文件時檢附法語能力 B2 以上證明)。

(2) 修課證明或成績單

(3) 無上述(1)或(2)證明文件者，請另檢附欲報考語組之外文自傳。

五、申請方式

本校欲申請赴外交換甄選之在學學生，須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並備齊下列 (一) 至 (十四) 申請文件，112 年 11 月 13 日 (一) 至 **112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二) 16:00** 前向研發處國際事務組 (行政大樓 7 樓 709 室) 提出申請。

流程:

1. 登入[北教大交換學生管理系統](#)進行線上申請。
2. 繳交報名費 500 元 (一律至本校行政大樓 2 樓出納組前機台投幣繳交)。
3. 繳交(一)至(七)紙本(正本)至研發處國際事務組 (行政大樓 7 樓 709 室)。
4. 繳交(一)至(十四)電子檔(pdf.) 至 acrd@mail.ntue.edu.tw，檔名:113_交換申請表_組別_姓名。

注意:

1. 申請資料請依序排列繳交，至遲應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二) 16:00 前完成，逾期不受理。
2. 請將(一)至(七)紙本(正本)裝入一個大信封袋繳交，並於封面寫上申請語組、姓名、學號、系級。
3. 非公費生則無需繳交(四)至(六)。
4. 報名費同行政手續費，無法因個人因素或全球疫情影響無法出國交換而要求退費。建議報名前務必再三確認、評估自身修業情形及全球疫情狀況再行報名繳費。

應檢附申請文件:

- (一) 申請表
- (二) 切結書
- (三) 學生家長同意備忘錄
- (四) 公費生切結書
- (五) 公費生家長同意備忘錄
- (六) 公費生保證人同意備忘錄
- (七) 交換生報名費繳費收據
- (八) 中文歷年學業成績單(需有班級排名)
- (九) 在學證明 (中文)
- (十) 身分證正反面
- (十一) 外語能力證明
- (十二) 本校教師推薦函 (中文)
- (十三) 自傳 (含出國學習計畫)，1000 字以上，格式不限
- (十四) 其它相關資料，如參賽獲獎證明等

六、甄選方式及評選標準

(一) 由學校遴聘 3 位教師組成甄選委員會辦理甄選事宜。

(二) 各組皆採筆試和面試，總分未達 60 分者不予錄取。

1. 筆試: 佔總分比重 40%，題型為申論題，以報考語組語文作答，測驗考生語言及表達能力。

2. 面試: 佔總分比重 60%，以中文和報考語組語文進行問答，審查內容含書面資料審查與學業成績。

(三) 各組筆試時間統一於 113 年 1 月 8 日(一)上午 10:00-11:00 舉行，各組面試時間如下，地點另行公告：

法文組: 113 年 1 月 9 日(二) 上午

越文組: 113 年 1 月 9 日(二) 上午

中文組: 113 年 1 月 9 日(二) 下午

德文組: 113 年 1 月 9 日(二) 下午

日文組: 113 年 1 月 10 日(三) 上午

英文組: 113 年 1 月 10 日(三) 上午

韓文組: 113 年 1 月 10 日(三) 上午

(四) 錄取名單由甄選委員會決定。

七、學費及交換學校之資源 (以姊妹校提供最新資訊為準)

(一) 交換學生須維持在學身分，支付本校全額學雜費，免繳交換學校學費，但需自行負擔姊妹校雜費、海外住宿、交通、簽證和生活雜支等費用。

(二) 交換學校宿舍等花費可至本組網頁查詢，表列金額僅供參考，住宿費須依當學年各姐妹校交換當學期之規定繳交。姊妹校資訊僅供參考，姐妹校保留變動之權利。

※ 獲錄取香港大陸地區以外之交換學生，請自行向研發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113 年教育部學海飛颺或學海惜珠獎學金，惟申請人是否能獲得本項獎學金，係依教育部學海計畫獎學金分配審查會議決定，審議結果預計 113 年 6 月中下旬公布。

八、學分抵免

- (一) 大陸地區交換學校若為教育部非認可名冊內學校，將無法辦理學分抵免。
- (二) 學分抵免須依教務處註冊組之法規「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生實施要點」辦理，交換學生出國前應先自行至本處網站交換學生專頁查閱姊妹校課程資訊，並與所屬系所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抵免之手續，將依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若因抵免學分不足，導致無法如期畢業者，須自行承擔後果。
- (三) 學分抵免須於辦理本校離校手續前完成；離校手續完成後，即不得再要求辦理學分抵免。
- (四) 在交換學校進修之期間，應列入本校修業年限內。

九、其它重要注意事項

- (一) 每人僅能擇一語組報名。
- (二) 交換甄選結果預計於 113 年 2 月 19 日 (一) 於本校交換學生管理系統公告，如欲放棄交換亦請於 113 年 2 月 26 日 (一) 前提出「交換資格放棄聲明書」。
- (三) 一經放榜，不得要求更換交換學校。可更換交換系所和交換期程，惟向姊妹校提交交換申請文件後不得再行更換交換系所，更換交換期程請於 113 年 2 月 26 日 (一) 前本組向交換學校提交推薦名單前提出。
- (四) 除另有規定限定交換 1 學期外，交換學生交換期間以 2 學期為限，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內限交換 1 次。
- (五) 除因不可抗力情事，且附具體證明，所有錄取人皆不得任意放棄交換資格或提前返國；無故放棄或提前返國者，不得參加往後交換學生甄選。
- (六) 交換甄選結果公告後，將陸續以電子郵件通知應向姊妹校提出之申請文件和交換學校資訊，請於信件通知之規定時間前準時繳交姊妹校申請文件、本校交換生保證書、本校學生家長或監護人保證書；因部分學校較晚 (最晚不遲於 113 年 5 月) 提供 113 學年第 1 學期交換詳細資訊，故請學生耐心等候，113 學年第 2 學期交換詳細資訊於 113 年 9-11 月提供。
- (七) 通過本校甄選同學僅代表獲得本校推薦資格，其入學許可之審核由交換學校核定，並不代表已獲得姊妹校交換錄取，同學須依該姊妹校規定繳交後續申請文件，待通過該校審核、獲得姊妹校入學許可後，才算是正式獲得該校的交換生錄取資格；若被交換姊妹校校拒絕入學者，即取消交換學生錄取資格，本校不再辦理重新分發。
- (八) 同學於此階段的角色為「申請者」，須配合各交換校之行政流程與審核時程，審核期間多半長達 2 至 3 個月。請勿要求本處或自行寫信催促對方核發入學許可。如有問題，請透過本校國際事務處窗口詢問，非特殊情形下，勿自行連絡造成對方學校困擾。

- (九)公費生之交換生錄取資格確定，請務必告知師資培育處，本校將函文報請所屬分發縣市政府、教育部同意，經同意者始得保留公費資格及延後分發，期間至多一年。
- (十) 前項公費生於交換期間應暫停公費受領，並以學期為單位暫停其權利及義務，後續依期程返校就學恢復公費受領及權利義務，惟受領公費年限不變，並延後一學年分發。
- (十一) 前項公費生變更分發學年度，須繳交公費生及保證人之「師資培育公費生受領師資培育公費行政契約書」，俟變更完成後，始得出國。
- (十二) 前項公費生放棄出國交換或提前返國者，不得要求變更行政契約書。
- (十三) 倘縣市政府或教育部不同意保留公費資格及延後分發，公費生仍確定要出國交換，應放棄公費生資格，並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9 條規定應終止公費受領，償還已受領之全部公費，並喪失接受分發之權利。爰公費生須償還已受領之全部公費後，始得出國。
- (十四) 公費生受領時間結束時，應完成公費生資格條件及義務，即應取得所需之學位證書，故不具在學身分。倘交換學生之修讀學年度為公費生受領時間結束後，則該生自始不具交換學生之申請資格。
- (十五) 交換學生僅享交換學校學雜費減免優惠，其餘個人支出均需自行負擔，本計畫不提供獎學金獲得之保證及貸款協助；赴交換學校之來回機票費、生活費、簽證費、保險費、住宿費等費用，均由交換學生自行負擔。
- (十六) 大學部延畢生於交換期間須繳交本校全額學雜費及延長修業年限證明，研究生於交換期間須依規定繳交學分費。
- (十七) 所有錄取同學皆需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選課、成績單申請、學分抵免、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事宜。
- (十八) 本校不代為購買保險。錄取學生需於出國交換前自行購買足額之保險(含醫療、意外、海外急難救助等)。若交換學校另提供保險，則可選擇抵達當地後再購買。
- (十九) 本校與各交換學校皆無法保證交換學生能夠入住交換學校之宿舍，學生須依各校申請辦法自行申請。未申請到宿舍者須自行安排住宿事宜。
- (二十) 出國簽證由交換學生自行申請，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取得學生簽證者，其交換學生資格即取消。
- (二十一) 交換學校不具接機義務，同學須自行安排抵達交換學校之交通事宜。
- (二十二) 交換期間不得辦理本校畢業或休學手續，若有渠等事情發生，其交換學生身分隨即取消。
- (二十三) 具役男身分學生請於核定出境日前 1 個月內持護照正本及公函至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完成役男緩徵手續，公函申請由研發處國際事務組和學務處校園安全組協助寄送。

- (二十四) 原住宿於本校學生宿舍者，應於出國交換前申請退宿，不得於交換期間擁有本校宿舍床位，返國後如有住宿需求，請於依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規定時間內向學校申請。
- (二十五) 交換學生期滿結束後，須準時返國並按時回到本校原就讀系所繼續就讀或完成畢業手續，不得擅自延長交換期間或滯留國外之情形，違反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十、交換學生責任與義務

- (一) 所有同學於交換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即被視為該校學生，應遵守該校一切規定，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違反者須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
- (二) 所有同學於交換期間應密切與本校保持聯繫，如更換聯繫方式應隨時通知，並留意自身安全問題。
- (三) 所有同學應於返國後，立即至本校系所報到並至研發處國際事務組辦理返校手續，並於 1 個月內上傳/繳交海外研修留學心得報告（電子檔）乙份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交換學生管理系統，字數不限，格式不拘，檔名：**113_交換心得_交換學校_姓名**。所繳交之報告將會在國際事務組網站公開並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用品上。
- (四) 交換生返國後，於畢業前，應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有關交換學生之申請，並提供應屆錄取之交換生相關諮詢與資訊；遇交換學校貴賓來訪或舉辦國際學術交流活動，需協助接待。

十一、交換學校及注意事項

- (一) 姐妹校若通知名額變動增加或縮減，將以email通知通過本校甄選、欲前往該姊妹校交換學生。
- (二) 本表所列之申請條件(語言要求、備註)等資訊僅供參考，姐妹校保留變動之權利。
- (三) 未出現於此表之校級姐妹校，代表本校尚未與其簽屬學生交換協議。
- (四) 各學校詳細之申請標準，請詳見各姊妹校校公告網站，實際情況依該姊妹校公告資訊為準。
- (五) 若姊妹校同時公告托福、雅思、JLPT等語言能力檢定要求，僅須達到其中之一項檢定成績，即可申請該校交換計畫。
- (六) 鑒於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迄今尚未趨緩，且受各國入境管制影響，本校與姊妹校之交換名額處於高度不確定中，隨時可能會有變動。為使未來作業逐漸步入常軌，並考量每一屆同學之權益，未來如姊妹校取消交換計畫，無論姊妹校是否提供延期機會，本組將不協助延期，另獎學金資格亦不保留，然可再度參加未來學期之甄選。
- (七) 因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學生得否順利申請簽證及開放入境，具體情形需要依據各姊妹校國家的疫情狀況及官方公告而定。
- (八) 113學年度本校赴外交換甄選組別及名額請參考下表(標示**尚未確定**之姊妹校，表示**不保證**開放交換名額)。

英文組(30)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¹	備註
美國	柏克萊加州大學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2	TOEFL 90 IELTS 7.0	▪ 首次開放訪問學校 ▪ 需繳交本校與訪問學校之學費 ▪ 訪問學校學費約為\$10,375-\$12,625 美元 ▪ 住宿費約為\$11,250 美元
美國	樹城州立大學 Boise State University	尚未確定 ²	TOEFL iBT: 68 TOEFL Paper: 213 IELTS: 6.0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8 月- 12 月 春季學期: 1 月- 5 月
美國	斯托克頓大學 Stockton University	尚未確定	TOEFL iBT: 79 TOEFL Computer-base: 213 IELTS: 6.0 Duolingo: 105	▪ 交換 1-2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 12 月 (3/15 前繳交申請資料) 春季學期: 1 月- 5 月 (10/15 前繳交申請資料)
美國	阿帕拉契州立大學 Appalachian State University	2	TOEFL: 78 IELTS: 6.0 Duolingo: 100	▪ 重新開放交流 ▪ 交換 1-2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8 月- 12 月 春季學期: 1 月- 5 月
香港	香港教育大學 The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尚未確定	TOEFL iBT: 80 IELTS: 6	▪ 限交換 1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馬來西亞	拉曼大學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³	2	英語 B1 (IELTS 5)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該校可協助安排校外住宿 ▪ 若申請英語(教育)學程，語言門檻至少應達 IELTS 6 ▪ 限交換 1 學期 ▪ 學期起始: 春季學期: 1 月- 5 月 秋季學期: 10 月- 1 月
菲律賓	中央大學 Central Philippine University	2	英語 B2	▪ 交換 1-2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¹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² 不保證開放交換名額

³ 中醫系和中文系不提供英語授課課程。

印尼	國民教育大學 Universitas Pendidikan Nasional (Undiknas University) Denpasar	2	英語 B1	■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印尼	建國大學 BINUS University	2	英語 B2 IELTS: 6.0 TOEFL paper-based: 550 TOEFL Computer-based: 213 TOEFL Internet-based: 79 PTE: 50	■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2 月 春季學期: 2 月-7 月
印度	昌迪加爾大學 Chandigarh University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印度	古恩卡大學 GD Goenka University	尚未確定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烏克蘭	別爾江斯克教育大學 Berdyansk State Pedagogical University, Ukraine	尚未確定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比利時	阿特維爾德大學 Artevelde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尚未確定	英語 B2	■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捷克	奧斯特拉瓦大學 University of Ostrava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 音樂系及美術系僅相關科系學生申請
捷克	赫拉德茨克拉洛韋大學 University of Hradec Králové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限交換一學期
瑞士	圖爾古教育大學 Thurgau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限交換 1 學期 ■ 課程多與小學教育有關 ■ 德語、英語授課(春季學期提供較多英語授課課程) ■ 學期起始: 春季學期: 2 月-7 月 秋季學期: 10 月-1 月
瑞士	蘇黎世教育大學 Zurich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1▲ ⁴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英語、法語、德語授課 ■ 如未申請到宿舍，由學生參考該校國際處提供之住房資訊，自行租屋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2 月-6 月
瑞士	伯恩教育大學 Berne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該校國際處將提供住房資訊

⁴ ▲ 標示學校於英文組和德文組名額各有 1 名，其中一組不足額時其名額可流用至該校另一組名額。

				- 限交換 1 學期(秋/春季各 1 名) - 德語/英語授課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 春季學期: 2 月-6 月
瑞士	琉森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Lucerne	2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學校宿舍但數量有限(650 瑞士法郎/月)。 - 部分實習課程可能會收取實習課程指導費。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初-12 月中旬 - 春季學期: 2 月底-6 月初
奧地利	維也納基督教教育大學 University College of Teacher Education of Christian Churches Vienna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 - 主要以德語授課，部分英語授課(建議語言程度達 C1)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初-1 月底 - 春季學期: 3 月初-6 月底
奧地利	維也納教育大學 University College of Teacher Education in Vienna	1▲	英語 B2	- 限交換 1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下旬-1 月下旬 - 春季學期: 3 月下旬-6 月下旬 - 主要以德語授課，交換生可選擇申請 International Program (30 ECTS) - 不提供宿舍，但會提供租屋資訊，房租約 350 歐元/月
德國	柏林愛麗絲沙羅蒙應用科技大學 Alice Salomon Hochschule Berlin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⁵	1▲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2 月 - 春季學期: 4 月-7 月 - 德語授課為主(唯一英語授課課程 Bachelors Programme Social Work) - 交換生可選擇英語授課學程 (Social Work

⁵ 該校只接受之交換系所(1)學士班: Social Work, Health and Care Management,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Physiotherapy / Occupational Therapy (2)碩博士班: Consecutive Master and PhD programmes

				Program- International Curriculum)
德國	路德維希堡教育大學 Ludwigsbur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 2 月 春季學期: 4 月- 8 月
德國	弗萊堡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Freiburg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 2 月 春季學期: 4 月- 8 月
德國	漢堡大學教育學院 University Hamburg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宿舍 - 多以德文授課 - 限教育學院申請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1 月- 2 月 春季學期: 4 月- 7 月
德國	施瓦本格明德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Schwaebisch Gmuend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宿舍
德國	斯圖加特科技大學 Stuttgart Technology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1▲	英語 B2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宿舍，費用約 385 歐元/月 - 商學院多為英語授課
西班牙	穆爾西亞聖安東尼奧天主教大學 Catholic University of Saint Anthony	1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 - 交換 1-2 學期 - 修習西班牙文授課，須具備西班牙文能力 A2 以上程度
西班牙	萊里達大學 Universitat de Lleida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2 學期需於秋季入學，春季入學限交換一學期
挪威	挪威 NLA 大學 NLA University College, Norway	2	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 學期，限春季班入學

日文組(13)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⁶	備註
日本	群馬大學 Gunma University	5	JLPT N3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入學: 10 月-2 月 春季入學: 4 月-8 月
	大阪教育大學 Osaka Kyoiku University	3	JLPT N3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限秋季交換
	兵庫教育大學 Hyogo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2	JLPT N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鹿兒島大學教育學院 Faculty of Education, Kagoshima University	2	JLPT N3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入學: 10 月-3 月 春季入學: 4 月-9 月
	愛知教育大學 Aich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2	JLPT N3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有英文程度也可以申請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3 月 春季學期: 4 月-9 月
	東京國際大學 Tokyo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2	JLPT N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只接受秋季班入學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3 月 春季學期: 4 月-8 月 - 不保證提供宿舍
	京都產業大學 Kyoto Sangyo University	1	JLPT N3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建議春季入學 - 交換時間: 1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 月 春季學期: 3 月-8 月
	尾道市立大學 Onomichi City University	2	JLPT N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選課限主修相關領域
	千葉大學 Chiba University	2	JLPT N2 / 英語 B2+日語學習 50 小時證明	- 交換生可申請①J-PAC 計畫或②至主修相關系所交換 - J-PAC 限大學部學生申請，外語能力需符合至少一項: ① JLPT N2 或② 英語 B2+日語學習 50 小時證明

⁶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2 月 (J-PAC 3/15 前完成申請) 春季學期: 4 月-8 月 ▪ (J-PAC 9/15 前完成申請)
日本	關西學院大學 Kwansei Gakuin University	2	JLPT N3、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以下課程提供英語授課 ▪ Japanese Language Track ▪ Modern Japan Track ▪ 不提供宿舍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底-1 月底 春季學期: 3 月底-7 月底
	學校法人常磐大學 Tokiwa University	2	JLPT N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交換生可選擇以下交流科系 (限春季學期) ▪ International Student Program (N2) ▪ Exchange Student Program (N5)
	武藏野大學 Musashino University	2	JLPT N1、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限春季入學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4 月-7 月(交換 1 學期) 4 月-隔年 1 月(交換 2 學期) ▪ 若申請 Department of Global Business 語言門檻須達: ▪ TOEFL iBT 61 ▪ IELTS 5.5 ▪ TOEIC: 700 ▪ 若未達 JLPT N1 或英語 B1 仍可申請，然交流科系請一律填寫: Language Center ▪ 若欲選修一般大學部課程，需達 JLPT N1
	弘前大學 Hirosaki University	2	不限 (建議達 JLPT N3)	▪ 新增學校，首次交流 ▪ 交換時間: 1 或 2 學期 ▪ 若未達 JLPT N3 仍可申請，然至少須能以日語或英語進行簡單生活對話

韓文組(11)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⁷	備註
韓國	中央大學 Chung-Ang University	2	TOPIK 2 級、 英語 B1	■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 8 月-2 月 春季: 3 月-8 月
	首爾教育大學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5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限秋季入學、交換 1 學年 ■ 學期起始 秋季: 9 月-12 月 春季: 3 月-6 月
	大邱教育大學 Daegu Nation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3	不限 (建議 TOPIK 2 級)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東國大學慶州校區 Dongguk University(Gyeongju Campus)	尚未確定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極東大學 Far East University	尚未確定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培材大學 Pai Chai University	10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3 月-6 月
	釜慶大學 Pukyung University	2	不限 (建議 TOPIK 2 級、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 限學士班申請
	明知大學 Myongji University	2	TOPIK 3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 提供韓語/英語授課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3 月-6 月
	首爾科技大學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仁川大學 Incheon National University	2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 1-2 學期
	仁德大學 Induk University	4	TOPIK 2 級、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宿舍費用 600,000 韓元/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3 月-6 月

⁷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越文組(2)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⁸	備註
越南	河內國家大學所屬人文 社會科學大學 University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Vietnam National University, Hanoi	尚未確定	英語 B1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胡志明市師範大學 Ho Chi Minh City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5	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 秋季學期: 9月-1月 - 春季學期: 2月-6月 - 提供給交換生課程: the Vietnamese Language and Cultural major

法文組(4)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備註
法國	居斯塔夫·艾菲爾大學 Université Gustave Eiffel	4	法語 B1、 英語 B1 (實際依 交換系規定) 限研究生申請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 秋季學期: 9月-1月 - 春季學期: 1月-6月 - 住宿費: 300 € - 406 € (依房 型而異) + 押金 233€ (須預先支 付前 3 個月的住宿費)
	社會科學高等學院 School for Advanced Studie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2	法語 B1 限研究生申請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 - 法語授課 - 學期起始 - 秋季學期: 10月-2月 - 春季學期: 1月-6月
	南西藝術學院 National School Art And Design De Nancy	2	法語 B1 限藝設系申請	- 限交換 1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
加拿大	魁北克大學三河分校 Université du Québec à Trois-Rivières	尚未確定	法語 B2 限藝設系申請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⁸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德文組(11)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⁹	備註
德國	柏林愛麗絲沙羅蒙應用科技大學 Alice Salomon Hochschule Berlin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¹⁰	1▲	德語 B1/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2 月 春季學期: 4 月-7 月 - 德語授課為主 (唯一英語授課課程 Bachelors Programme Social Work) - 交換生可選擇英語授課學程 (Social Work Program-International Curriculum) - 可申請學生宿舍
德國	漢堡大學教育學院 University Hamburg	1▲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限教育學院申請 - 多以德文授課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1 月-2 月 春季學期: 4 月-7 月
德國	路德維希堡教育大學 Ludwigsbur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1▲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2 月 春季學期: 4 月-8 月
德國	弗萊堡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Freiburg	1▲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交換時程: 1 或 2 學期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2 月 春季學期: 4 月-8 月 每月生活花費約 700-800€ (含住宿)
德國	施瓦本格明德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Schwaebisch Gmuend	1▲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2 月 春季學期: 4 月-7 月
德國	斯圖加特科技大學 Stuttgart Technology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1▲	德語 A1/B1	今年新增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宿舍，費用約 385 歐元/月 - 土木工程、測量、數學課程須具備 B1 以上德文程度 - 建築、室內建築和綜合管理課程須具備 A1 以上德文程度

⁹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¹⁰ 該校只接受之交換系所(1)學士班: Social Work, Health and Care Management,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Physiotherapy / Occupational Therapy (2)碩博士班: Consecutive Master and PhD programmes

▲ 標示學校於英文組和德文組名額各有 1 名，其中一組不足額時其名額可流用至該校另一組名額。

瑞士	蘇黎世教育大學 Zurich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1▲	德語 B2/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英語、法語、德語授課 - 宿舍平均費用約瑞士法郎 600 元/月，如未申請到宿舍，由學生參考該校國際處提供之住房資訊，自行租屋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2 月-6 月
瑞士	伯恩教育大學 Berne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1▲	德語 B1/英語 B1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住宿費約 600 瑞士法郎/月 - 限交換 1 學期(秋/春季各 1 名) - 德語/英語授課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2 月 春季學期: 2 月-6 月
瑞士	琉森教育大學 University of Teacher Education Lucerne	2▲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可申請學校宿舍但數量有限 (650 瑞士法郎/月)，另會提供校外住房資訊。 - 部分實習課程可能會收取實習課程指導費。 - 學期起始: 秋季: 9 月-12 月 春季: 2 月-6 月
奧地利	維也納基督教教育大學 University College of Teacher Education of Christian Churches Vienna/Krems	1▲	德語 B2/英語 B2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不提供宿舍 - 主要以德語授課，部分英語授課(建議語言程度達 C1)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10 月-1 月 春季學期: 3 月-6 月
奧地利	維也納教育大學 University College of Teacher Education in Vienna	1▲	德語 B2/英語 B2	- 限交換 1 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 學期起始: 秋季學期: 9 月-1 月 春季學期: 3 月-6 月 - 主要以德語授課，交換生可選擇申請 International Program (30 ECTS) - 不提供宿舍，但會提供租屋資訊，房租約 350 歐元/月

中文組(14)					
國家	交換學校		名額	申請條件 ¹¹	備註
大陸	認可 名冊 學校 ¹²	湖南師範大學	尚未確定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1名，共2名
		湖南大學	4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華中師範大學	4	只接受中華民國國籍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東北師範大學	4	只接受中華民國國籍學生申請 (不含港澳)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華東師範大學	4	只接受中華民國國籍學生申請 (不含港澳)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 不接受應屆畢業生申請
		首都師範大學	尚未確定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西北師範大學	2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1名，共2名
		鄭州大學	尚未確定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合球專長優先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太原理工大學	4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2名，共4名
		南京大學	2	限中華民國國籍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非認可 名冊 學校	華僑大學	2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1名，共2名
		南京特殊教育師範學院	2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1學期1名，共2名
		阜陽師範大學 (原阜陽師範學院)	2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1名，共2名
		曲阜師範大學	2	限港澳台學生申請	- 限交換1學期 - 免學費、其他費用自理 1學期1名，共2名

¹¹ 申請條件之外語檢定考試分數僅供參考，非為錄取成績標準。

¹² 教育部非認可名冊內學校將無法適用本校學生抵免學分實施要點規定，中文組的交換學校是否為教育部認可名冊內學校，請依[教育部網站](#)最新公告為準。